

朱来常

编著

淮 軍 始 末

黄 山 书 社

目 录

第一章	淮军的兴起	1
一	淮军产生的历史背景	1
二	私人招募制的特点	6
三	淮军兴起与督抚专政	22
第二章	淮军的四个阶段	25
一	团练阶段	25
二	镇压太平军阶段	29
三	镇压捻军阶段	33
四	从淮军到防军阶段	39
第三章	从淮军到淮系军阀集团	44
一	淮系军阀集团形成的客观条件	44
二	淮系军阀集团攫夺的权力范围	49
三	湘淮两系矛盾的由来和发展	59
四	淮系为北洋军阀形成打下基础	62
第四章	淮系军阀与外国侵略者	65
一	淮系与西方列强早期的合作	66
二	淮系逐渐买办化	69
三	“外须和戎”主张的实质及其恶果	73
第五章	淮系陆海军溃败于甲午战争	78
一	日本挑衅与李鸿章被迫出兵	78

二	兵败平壤战役.....	81
三	北洋海军的覆灭.....	85
四	对准系陆、海军失败的初步分析.....	89
附录一	淮军主要将领传略.....	93
附录二	淮军大事记略.....	112

第一章 淮军的兴起

一 淮军产生的历史背景

一八六二年春，李鸿章仿照湘军的军制，创建了淮军。淮军是继湘军之后的一支汉族地主军阀武装。太平天国战争结束后，淮军势力日益超过湘军，成为当时国内最大的实力派。

淮军是十九世纪六十年代的产物，农民革命战争在客观上为它的产生、发展和壮大提供了先决条件。没有人民起义的威胁，清王朝决不让汉族地主军阀武装兴起，淮军是在镇压人民起义过程中发展壮大起来的。因此，叙述、分析淮军产生的历史背景，就得从十九世纪五十年代太平天国革命运动兴起时开始。

一八五一年一月，洪秀全等领导的拜上帝会在广西省桂平的金田村正式宣布起义，建号太平天国。起义军在短短的两年中，由广西出发，经过湖南、湖北、江西、安徽等省，于一八五三年三月占领了南京，并在南京定都。这场农民战争的兴起和迅猛发展，引起了清王朝朝野的一片惊慌。清朝最高统治者开始还妄图依靠国家正规军——八旗、绿营部队来消灭太平军。但是，八旗兵、绿营兵早已衰败，不堪一击，再也无力支撑风雨飘摇的清王朝了。

清代中叶以后，军政腐败，八旗绿营军官可以由捐纳出身。这样，那些不识字的纨绔少年、铜臭商贾，皆以金钱买官而夸耀乡里，鱼肉百姓。军官贪污腐化之风更为突出，上

下勾结侵蚀兵饷，以饱私囊。兵籍簿上充满了根本不存在的士兵名字，每年到操演之期，“则挪移彼营之兵充此营之额”，“甚至以厮役优伶充数额兵之内”。^①此外，八旗、绿营士兵虽“兵列行伍，而不识弓弩为何物者”。^②有的士兵转而从其他职业，“或贸易营生，或手艺糊口”。甚至有的去当土匪。这样的所谓国家“正规军”，根本无法对付太平天国革命的暴风雨。太平军在向前挺进期间，歼灭了许多绿营兵和参战的八旗部队，“自咸丰二年粤匪（指太平军——引者）至鄂，迄今不满三载，而全兵覆败、大溃者五次，其间小溃者不可胜数。”^③“向荣算是当时最有名的将军，他带领了绿营兵从广西跟着太平军，一直‘送’到了南京。南京城边的江南大营就是向荣统领的。以绿营组成的江南大营、江北大营守在南京旁边几年，只能坐视太平军进进出出。”^④太平军早期的胜利，证实了清王朝的正规军已无力镇压太平军。在这种情况下，清王朝最高统治者企图兴办团练，利用乡勇来对付太平军，以挽救摇摇欲坠的清室“天下”。从一八五二年十月到一八五三年初，短短的几个月时间，清廷先后任命的团练大臣计四十三人，奉旨兴办团练的地方共十省。曾国藩是当时奉旨回乡办团练大臣之一，他打破了办团练的老办法，组织了一支新的反革命军队——湘军。

曾国藩（公元1811—1872），出身于封建地主家庭。道光十八年（公元1838）考中进士。以后做了十多年的京官，升任

①《清朝续文献通考》兵十一、兵一。

②文公直：《最近三十年中国军事史》。

③《清史稿》兵一。

④胡绳：《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第116—117页。

到礼部侍郎兼兵部侍郎。咸丰二年（公元1852），因母病故回乡奔丧，清廷乘机命令他在籍兴办团练。但他看到各地团练是保卫汉族地主“家园”的分散的武装力量，根本无法扑灭人民起义的革命烈火，所以对办团练并不积极。“他（指曾国藩——引者）眼见当时一方面民穷财尽，敛费兴团，不是民力所能负担，另一方面，绅董每借办团横索暴敛来鱼肉平民。他认为团练一事，未见其益，先见其害，主张不应轻易举行。”^①因此，曾国藩上书清廷，极力详述绿营不可用，兴办团练有困难，大胆地提出改弦更张另建新军的主张，并提出了编练新军的计划^②。一八五三年初，曾国藩合并两个小的团练队伍，大约一千余人，仿照明代戚继光束伍成法，分为中、左、右三营，每营三百六十人，以罗泽南统中营，王鑫统左营，邹寿璋统右营，号称“湘勇”，即“湘军”。稍后，曾国藩在全省各地设立兵站，招募乡勇，其兵员大多是失去土地的农民、无职业的自由民；其将领多半不是出身于世代簪缨的高门华第，而是保持着“书生”面目的举人、进士。这些人在群众中比久居高位的官僚有较大的欺骗性，也比那些纨绔子弟能干得多，他们比较熟悉世情，能够把中小地主、富农及其知识分子纠集到对付农民起义的统一战线上来。^③

湘军的创立，给风雨飘摇的清王朝带来了“福音”。这支汉族地主军阀武装在湖南、江西一带镇压太平军过程中，得到地方绅士、地主的支持，逐渐发展壮大，到一八五六年已发展到六万余人。不久，其他省份的军队也隶属于湘军，湘军实力

①罗尔纲：《湘军新志》。

②见《曾文正公奏稿》卷一，《敬陈查匪大概规模摺》。

③胡绳：《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第118页。

达二百营，约十万人左右，成为镇压太平军的一支“劲旅”。湘军是曾国藩私人招募的军队，是国家经制兵外的一支新军，只听曾国藩的调度和指挥。在镇压太平军的战争过程中，湘军头头们的声望越来越高，这就不能不引起清廷的疑虑，对曾国藩的这支私人军队总是放心不下。所以，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清廷并未授曾国藩以地方实权，曾国藩只能以兵部侍郎的空衔领兵。对此，曾国藩甚为不满，曾上书清廷大发牢骚，请求授予地方实权。^①

曾国藩向朝廷提出授地方实权的要求，没有很快得到满足。一八六〇年春，太平军在江浙战场上连连取胜。四月，粉碎江南大营，绿营兵几乎全部崩溃。接着，太平军连续占领常州、无锡和当时苏南的政治经济中心苏州，随后占领了太湖以东的地区。同年六月，太平军逼近上海。在江山很有可能易手的情况下，清廷授曾国藩为两江总督，并任命为钦差大臣督办江南军务，所有大江南北水陆各军都归曾国藩节制。

一八六一年八月，咸丰皇帝死在热河，由年方六岁的皇太子载淳（即同治帝）继位。同治皇帝生母叶赫那拉氏通过宫廷政变，剪除异己，取得了“垂帘听政”的地位，实际上独揽了国家权力。新上台的清王朝最高统治者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就必须取得已成为国内能和太平军对抗的唯一军事力量——湘军的支持。同年十月，清廷命令曾国藩统辖江苏、安徽、江西三省并浙江全省军务，所有四省巡抚以下各官都归他节制，并要曾国藩保荐封疆将帅人员。接着清廷又加曾国藩太子少保衔，任协办大学士。曾国藩集团一跃成为地主阶级当权势力中最大的实

①《曾文正公奏稿》卷十一《沥陈办事艰难仍恳终制摺》。

力派。一八六二年底，那拉氏为了扑灭江浙战场上的太平军，确保江南财赋来源，命令曾国藩保荐人员充任江苏巡抚，其条件之一就是要善于同外国人“打交道”（即勾结外国侵略者）。在这以前，曾国藩及其集团，还没有直接同外国人打交道的经验。接到那拉氏的命令后，曾国藩便想到李鸿章是个合适人选，就极力向那拉氏举荐。

早年，李鸿章借其父李文安是曾国藩的同年这层关系，投奔曾国藩，“从曾国藩游，讲求经世之学”。时与郭嵩涛、沈葆楨、李宗羲被称为“丁未四君子”，深得曾国藩赏识。太平天国战争前期，李鸿章只是在安徽巡抚福济手下帮忙。一八五八年冬，李鸿章离开福济军营，跑到江西建昌，加入了曾国藩的幕府。开始，他帮助曾国藩草拟文稿、奏章，经过一段磨炼以后，曾即委以重任，让他参与重要军务。一八六二年初，李鸿章奉命回家乡合肥招募淮勇。他回籍后纠合豪绅地主，于短时间内即招募淮勇五营。同时，曾国藩又拨湘勇数营给李鸿章，并派湘军名将程学启、郭松林帮助李鸿章按湘军营制训练淮勇。是年三月，淮军训练告成。三月底，上海地主买办潘馥、钱鼎铭等以十八万两白银重价雇英国轮船数艘，将七千余人^①的淮军接至上海。四月二十五日，那拉氏正式任命李鸿章署理江苏巡抚，担任江苏战场上镇压太平军的主帅。自此，李鸿章的淮军在外国侵略者的支持下，逐渐进行洋式编练。这支反动军阀武装在血腥镇压人民起义、维护清王朝统治方面，起了极为重要的作用。而李鸿章一伙也以镇压人民起义的“功勋”，染红了顶戴，换来了富贵尊荣。

①淮军初创建人数有多说，此据《清史稿》。

二 私人招募制的特点

淮军是李鸿章私人招募的军队，不受清廷兵部的指挥。这种私人性质军队的出现，使清朝的军事制度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朝廷的军事指挥权开始旁落，逐渐形成了朝廷无法控制的“兵为将有”的局面。

满族原是一个擅长于军事的骁勇民族。一六六四年，满族靠武力从他们的故土攻入北京，建立了中国最后一个封建王朝——清朝。因此，清王朝最高统治者，特别注重武力，它的正规军除八旗兵之外，还有一支叫绿营兵。八旗兵是世袭的军队，绿营的兵士基本上也是终生的职业兵。对这两支军队，清廷基本上采取集中管理，兵士登于名册，家口著于兵籍，军饷户部拨给，将领国家任命，兵权全握于兵部。为了不使军权旁落，国家在军队管理上作出种种制约。当八旗在满洲开创时，皇上仅亲率一旗，其余七旗以亲王为旗主。一六五一年，顺治为了增加天子的权力，削弱皇族的势力，自率三旗，是为上三旗。到雍正年间（公元1723—1735），又褫夺了分属亲王的下五旗，并指定亲信掌握。到康熙时，国家对军队控制就更加严格。康熙为了不使军权过多分散于地方官吏而有损于皇权，便创立了互相制约的制度，即在每一个省把军权分属于几个主管当局。将军虽然只能指挥驻防旗营，可是他的官阶却高于总督；总督、巡抚以武员的身分列名于兵部的册籍，名义是所辖地区的最高统帅，间接地控制他们省内所有的绿营，可是他们只能直接指挥自己属下的标兵。绿营真正指挥权力在提督手里^①。提督在军职上高于巡抚，因此提督又成为另一制约力量。

①有的巡抚兼任绿营提督。

提督下的总兵又是半独立的，统率的兵马往往比提督本人统率的还多。另外，各省一旦发生重大战争（如镇压农民起义），朝廷则派出钦差大臣，总统兵权。这些钦差大臣，常常是皇族的亲王或中枢大员。他们在执行军务使命时，官阶高于地方官员。

十九世纪五十年代，湘军既兴，清朝兵制起了巨大的变化；六十年代淮军兴起，又加深了这种变化。湘淮军都是兵必自招，将必亲选，饷由帅筹，其制恰恰与八旗绿营制度相反。这种将帅自招的募兵制度的出现，标志着兵权掌握在兵部的世兵制度的瓦解，也破坏了朝廷用以维护集权的那种互相牵制的传统政策。

军队是社会的产物。一定社会的政治、社会组织和经济结构同它所发展起来的武装力量之间有着密切的关系。淮军在军制、军饷及其装备上，集中地反映了私人招募制的特点，深深地打上了那个时代的烙印。

1. 淮军军制

淮军在清王朝的军队中，是属于“勇营”的一种。勇营是清王朝经制兵八旗绿营之外的重要的军队，一般都是遇到战事临时招募的。《清史稿·兵三》记载：“若乾隆年间台湾之役，乾嘉间黔、楚征苗之役，嘉庆间川、陕教匪之役，道光年间洋艘征抚之役，皆暂募勇营，事平旋撤。”又载：“道、咸间，粤匪事起，各省多募勇自卫，张国梁募潮州勇丁最多。咸丰二年，命曾国藩治湖南练勇，定湘军营哨之制……迨国藩奉命东征，湘勇外益以淮勇，多至二百营。”

淮军军制仿湘军，“湘军始于咸丰二年，淮军始于同治元年，其营制为曾文正手定，而李伯相遵守之。”^①而湘军立

①《清朝野史大观》。

营、分立哨队的制度，又是渊源自戚家军。罗尔纲先生说：“在湘军制度里，其渊源自戚继光的地方，自以营制中的编制制度为最重要；其次，便是招募制度。”^①

戚继光是明代嘉靖时人，官至总兵，以练金华、义乌军平倭寇，名著当时，时人称其军为“戚家军”。戚家军是私兵制度，由戚继光自招、自练、自统。湘军用戚氏遗制，所以湘军也便同戚家军一样，成为将帅的私兵。从编制角度看，戚家军一“总”的编制与湘军一“营”的编制，基本相同。具体编制列表如下：（见下页）。

从以上两表可以看出，湘军营、哨建制，基本上是仿照戚家军总、哨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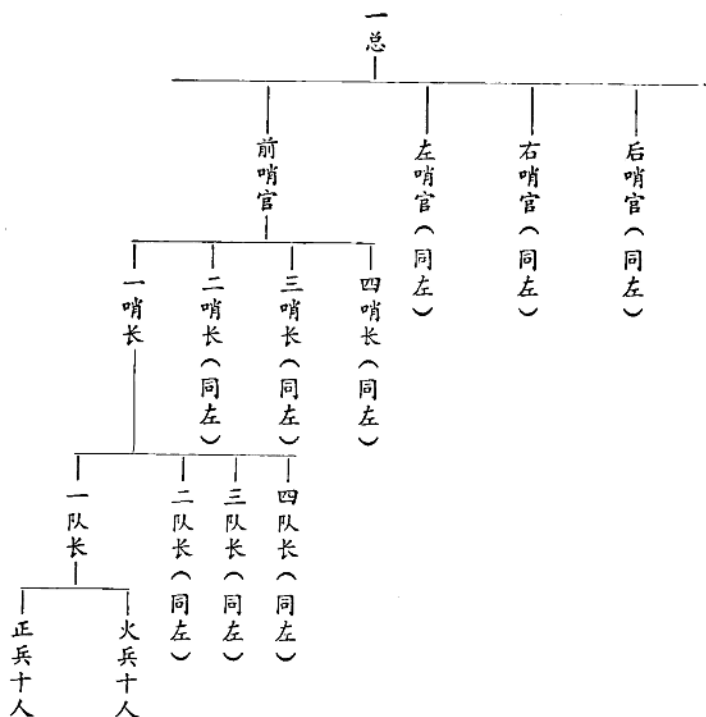
李鸿章创建淮军，其招募制度及营哨建制，都沿用湘军的，没有什么新的创造和发展。

淮军是以“营”为基本单位的单一兵种。一个营由前、后、左、右四哨和六个亲兵队组成。营官之上有统领，统领之上有大帅。统领所辖数营或数十营。所辖营数多少，主要取决于统领本人能力、权势的大小。统领径隶大帅。所谓“大帅”，就是一军之主。

李鸿章创建淮军时，以至后来淮军的扩大，一般情况下都是先确定营官，再由营官去招募乡勇，所以“营”具有极大的独立性。平时，淮军以营为单位来管理士兵生活，进行操练、驻扎、拔营等军事活动。营官与哨官、队官之间关系，官与士兵之间关系，都犹如家庭中的父子关系，存在着森严的封建等级界限。哨官、队官的任免，兵弁的奖惩等实权，都操在营官手中。遇到战事，淮军也是以营为单位进行调运、作战。营与

^①罗尔纲：《湘军新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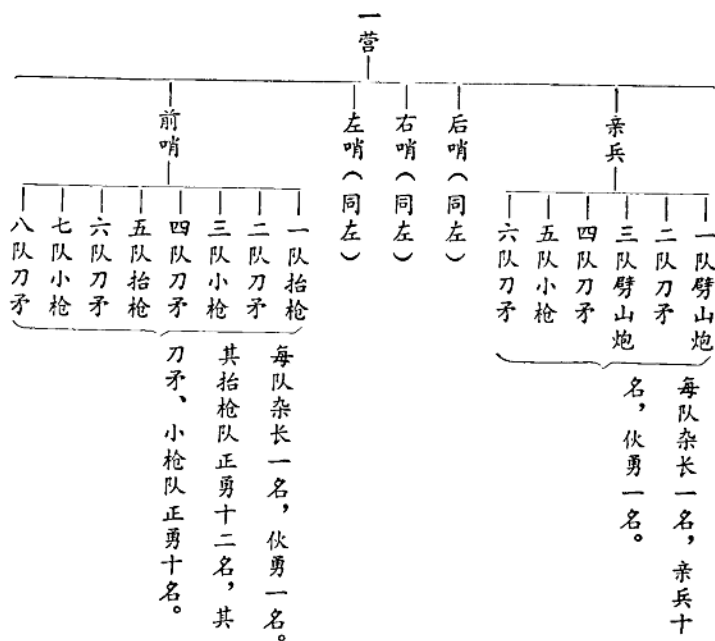
戚家军一总的编制



说明：

- ①一总设把总一员统辖；
- ②一总兵704人，队长64人，哨长16人，哨官4人，计788人。

湘军一营的编制



说明：①一营设营官一员统辖；

②每哨设哨官、哨长各一员；

③亲兵由营官直接统辖，下分六队，无哨官、哨长；

④一营兵434人，哨官4人，哨长4人，杂长38人，计480人。

营之间可以联合行动，但大多数情况下都是独立行动，这一营与那一营相距数十里，以至数百里。一个营官，当他树起“营”的大旗后，就具有相当大的机动性和灵活性。

淮军初至上海，主要有程学启的“开字营”、刘铭传的“铭字营”、周盛波的“盛字营”、潘鼎新的“鼎字营”、张树珊的“树字营”、吴长庆的“庆字营”等。在镇压太平天国革命的过程中，除程学启毙命外，原来的营官都当上了统帅，乃至“大帅”，所部都独自成军了。到一八六四年秋，经过裁撤，除去郭松林等原为湘军不计外，尚有：由铭字营发展起来的盛军有二十四营，为刘铭传、周盛波总统；李鸿章弟李昭庆统领忠朴四营、亲兵桂字三营；潘鼎新统领鼎字十营、水师一营；刘秉璋所部水陆十二营、开花炮队一营；王永胜开字十营；杨鼎勋勋字六营；黄中元亲兵二营；张树珊树字六营、护军一营；吴毓芬华字六营；王可升升字两营；张绍棠陆军六营；郑国榜等魁字两营；曹仁美护卫一营；罗荣光、刘玉龙炮队两营；余在榜、袁九皋炮队各一营；刘士奇奇字七营。共计一百零四营。

攻捻战争中，淮军营数又有所增加，全盛时期达二百营以上。《淮军平捻记》载：“于铭、盛两军之外，又有松林之武毅军及鼎字全军为大枝。”又载：“刘铭传、潘鼎新各为一枝，郭松林、杨鼎勋合为一枝，每枝均及万人。”

淮军以营为基本单位，既有历史的传统因素，更重要的是适应对付农民革命战争的需要。十九世纪五、六十年代以太平天国为代表的农民起义，地区广，战线长，往往以运动战和游击战形式出现。这就迫使清军必须化整为零，分成便于行动的小作战团体，以便应付。在团练基础上创立起来的湘淮军，深深了解农民起义军的作战形式，所以把营建成军队的基本单

位，这比大兵团容易调遣，行动迅速。同时，在镇压农民起义过程中，军队也需要不断补充和扩大，以营为基本单位具有扩充队伍的优点，只要大帅、统领确定营官，随时都可以招募，由一营变成几营，乃至数十营。另外，由于营具有相对的独立性，营官、哨官在实战中可以充分发挥其作用，提高其战斗力。

淮军步队营每营军官（营、哨）五人，士卒五百人，加上行政人员、伙勇和长夫在内，每营实力计六百八十五人。前、后、左、右四哨设有四个哨官，亲兵六队由营官直接统带。每一哨还设哨长一人，协助哨官。营、哨建制和湘军相同。现将淮军营、哨、亲兵队人数编制分类列表如下：（见下页）。

攻捻战争中，淮军又添练马队营。据《淮军平捻记·附记》载：

“淮军向在江南剿贼，本无马队，自曾公调师北征，始行添练。四年三月，刘铭传派参将崔万荣同马勇王春德等，赴古北口、张家口一带，挑买战马五百匹。五年五月，杨鼎勋派副将杨大章、游击颜有贵、都司刘玉龙等，赴古北口、张家口一带，挑买战马五百匹。至十一月公（指李鸿章——引者）又奏请于察哈尔商都太仆寺牧群及各札萨克、蒙古捐输马，饬拨一千五百匹解营，奉旨谕允此项马匹，并于六年正月到营。至六年三月，又派参领乌尔图訥逊、副将德兴赴绥远城，采办马匹。山东臬司潘鼎新派员赴张家口、喇嘛庙一带，购办骆驼三百匹、马一百匹……派游击张显杨、御前侍卫吴德水赴古北口、张家口采买战马一千六百匹。于是……共计淮军马队二十八、九营，每营以马二百五十匹计之，尚不足七千匹。嗣，武毅军又添练马队七营，遂以告成大武。”

攻捻战争结束后，淮军马队营进行了裁撤。“铭军裁遣马

表一：营编制

分 项	营 官	哨				亲						兵	长 夫	合 计
		前	后	左	右	第一队 (劈山炮)	第二队 (刀矛)	第三队 (劈山炮)	第四队 (刀矛)	第五队 (小枪)	第六队 (刀矛)			
人数	1	108	108	108	108	12	12	12	12	12	12	12	180	685

表二：哨编制

分 项	哨 官	第一队 (抬枪)		第二队 (刀矛)		第三队 (小枪)		第四队 (刀矛)		第五队 (抬枪)		第六队 (刀矛)		第七队 (小枪)		第八队 (刀矛)		合 计
		什 长	正 勇	什 长	正 勇	什 长	正 勇	什 长	正 勇	什 长	正 勇	什 长	正 勇	什 长	正 勇	什 长	正 勇	
人数	8	1	12	1	1	1	10	1	1	1	10	1	1	1	10	1	1	108

表三：亲兵队编制

分 项	第一队 (劈山炮)		第二队 (刀矛)		第三队 (劈山炮)		第四队 (刀矛)		第五队 (小枪)		第六队 (刀矛)		合 计
	什 长	亲 兵	什 长	亲 兵	什 长	亲 兵	什 长	亲 兵	什 长	亲 兵	什 长	亲 兵	
人数	1	10	1	1	1	10	1	1	1	10	1	1	72

队一营，鼎军裁遣马队三营，武毅军裁遣马队七营，盛军裁遣马队二营，仁军裁遣马队三营，勋军裁遣马队三营，善庆所带吉林、黑龙江官兵合数回京。淮军之所留防马队营，仅公之亲兵及铭军四营而已。”

淮军马队营分前、后、左、右、中五哨，每哨马勇五十名，散勇五棚（每棚五十人），包括帮办、字识、长夫在内，一马队营共五百九十四人，用马三百零一匹。具体编制情况如下表：（见下页）。

2. 淮军饷章与饷源。

淮军经费不是由国家统一拨给，粮饷和各种开支全靠淮军首脑自行筹划，所以，淮军饷章与饷源，充分地反映了私人军队的雇用关系，带有浓厚的封建地方色彩。虽然淮军饷章仿自湘军，但因为淮军自成体系，因此又有自身的许多特点。

淮军实行薪水口粮制。步队营营官按月发给，哨官以下均以日计算。按月发不分月份大小，按日发的分大建月、小建月，项目分得很细。

营官每月给薪水银五十两，给办公经费银二百五十两。办公经费包括管账目及军装人员、医生、书记、工匠等人的薪水口粮，以及制办旗帜、号衣等项费用。

哨官以下按日计算，据《淮军平捻记》载：“哨官每员日给银三钱，哨长每名日给银二钱，什长每名日给银一钱六分，亲兵及护勇每名均日给银一钱五分，正勇每名日给银一钱四分，伙勇每名日给银一钱一分，长夫每名日给银一钱。”

按上述标准计算，一营四名哨官，大建月应支银三十六两，小建月应支银三十四两八钱；一营四名哨长，大建月应支银二十四两，小建月应支银二十三两二钱；一营三十八名什长，大建月应支银一百八十二两四钱，小建月应支银一百七十